

111年度中華盃全國飛鏢錦標賽

9/23 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活動中心

111 年度中華盃全國飛鏢錦標賽 競賽規程

- 一、目的：提升國民體能及擴增規律運動人口，並藉比賽推展飛鏢運動基層發展、促進交流，培育優秀飛鏢選手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國立屏東大學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、中華民國飛鏢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飛鏢委員會、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飛鏢委員會、樹德科技大學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、高雄市飛鏢運動協會、臺南市體育總會飛鏢委員會、桃園市飛鏢運動協會、花鳥風月有限公司
- 六、主要贊助：DARTSLIVE TAIWAN
- 七、比賽時間：111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五)，報到時間：09:30，報到時間逾時 30 分鐘仍未報到，裁定取消資格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活動中心 2 樓，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(屏東縣民生家商斜對面)。
- 九、參加資格：各縣市公立國中、高中職在學學生，需持學生證報到。
- 十、比賽項目：國中男子組、國中女子組、高中職男子組、高中職女子組。
- 十一、比賽指定機台：DARTSLIVE 2
- 十二、比賽規則：中華民國飛鏢總會電子飛鏢規則。
- 十三、比賽獎勵：

名次	高中職男子	高中職女子	國中男子	國中女子
1 st	1,600 元 獎牌.獎狀	1,000 元 獎牌.獎狀	600 元 獎牌.獎狀	600 元 獎牌.獎狀
2 nd	800 元 獎牌.獎狀	500 元 獎牌.獎狀	300 元 獎牌.獎狀	300 元 獎牌.獎狀
3 rd (2 名並列)	400 元 獎牌.獎狀	300 元 獎牌.獎狀	200 元 獎牌.獎狀	200 元 獎牌.獎狀
5 th (4 名並列)	獎牌.獎狀	獎牌.獎狀	獎牌.獎狀	獎牌.獎狀

- 十四、參賽費用及名額：每人報名費 100 元(報到後繳交)、免投幣，不須插卡。
報名贈送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CTDF 彩色方巾一條(顏色隨機贈送，恕不挑色)。
- 十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9/15 截止。
 - (1) 個人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NI3j0>
 - (2) 多人報名者請使用團體報名表，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mz1A4>
填寫完成後，請至團體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O4GZ83>，上傳團體報名表。
- 十六、報名問題請洽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LINE 官方帳號 <https://lin.ee/KloeeJT>。
- 十七、比賽辦法：
 - (一) 本賽事採不讓級不讓分。
 - (二) 預賽採小組循環，(OI/OO) 301-301-301，3 局 2 勝制，取前 2 名晉級單淘汰賽。
 - (三) 小組循環將依下列順序比較後排位：

111年度中華盃全國飛鏢錦標賽

9/23 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活動中心

(1)比賽場數勝場較多者 (2)比賽場數負場較少者 (3)總勝局數較多者 (4)總負局數較少者
(5)對戰結果勝者為勝方

※若經比較後仍無法確定晉級選手，將進行一局 COUNT-UP，勝者晉級決賽。

(四) 單淘汰賽採(OI/OO) 301-301-301，3局2勝制；四強賽採(OI/OO) 501-501-501，3局2勝制。

(五) 單淘汰賽賽程由大會按照事先決定的淘汰賽(SKO Tournament)順序安排賽程。

(六) 先後攻：第一局採 CORK(比紅心)決定，第二局由第一局敗方先攻，第三局採 CORK(比紅心)決定。

(七) 301 賽制單局 10 回合，未結束該局者，將以 CORK(比紅心)分勝負。

(八) 501 賽制單局 15 回合，未結束該局者，將以 CORK(比紅心)分勝負。

(九) 選手僅能練習空鏢，所有機台嚴禁開啟任何遊戲模式練鏢，情節嚴重者裁定棄權。

十八、參賽服裝：【上半身】鏢服、校服或有領有袖；【下半身】長褲、皮(球)鞋。

穿著無袖背心、短褲、七分褲、破褲、迷彩褲、拖鞋、涼鞋等者，選手服裝不符規定，不得檢錄或出賽並裁定失格。

十九、預賽抽籤：選手報到後由大會採隨機抽籤分組，抽籤結果於公告於比賽會場。

二十、防疫事項：

(一)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及確保參加人員健康與安全，所有符合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身分管制未解除者，不得報名參賽，另若有呼吸道症狀亦勿報名參賽。

(二) 大會將依規定實施相關防疫措施(量測體溫、酒精消毒)，敬請務必配合實施。

二十一、比賽細則：

(一) 其他比賽細則於比賽會場另行公告，凡規則有明文規定或口頭說明等補充，均以大會裁判之判決為最終判定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(二) 為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度進行，選手不得異議。

二十二、比賽罰則

(一) 選手服裝不符規定者，不得檢錄或出賽並裁定失格。

(二) 比賽進行中嚴禁未比賽選手提示比賽中選手，比賽中選手之手機須關機，比賽中一律不得接打手機，違反者以「違反運動員精神條例」裁定棄權。

(三) 每場比賽經大會公告開賽後，逾時 5 分鐘未到者裁定第 1 局落敗，逾時 10 分鐘未出賽者，經大會裁判確認後，該場次比賽裁定棄權。

(四) 若有冒名頂替之情事，冒名者以及被冒名者，皆以「違反運動員精神條例」論，處以棄權論處外並請離會場，其所參賽紀錄一律取消、裁定棄權，並不得再參賽。

(五) 選手均應遵守規則及大會紀律，不得以抗議手段或不良言語向大會裁判及賽程人員有不理性之行為，違者大會有停止該選手比賽之權利。

(六) 非當場比賽之選手，不得進入比賽場地內，比賽已結束之選手應迅速離開比賽場地，不得藉故停留在場內。

(七) 會場內一律禁止吸菸及使用閃光燈，違者經勸阻不聽，得由大會請離會場。

(八) 選手比賽中如遭檢舉不符資格時，經查證屬實，即停止繼續比賽並裁定失格者。

(九) 已遭大會裁定失格棄權者，應停止繼續比賽。

111年度中華盃全國飛鏢錦標賽

9/23 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活動中心

(十) 比賽期間如有選手互毆、侮辱裁判等嚴重情節發生，除停止該選手出賽外，並報請警察機關處理，並停止該選手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各項比賽一年。

二十三、申訴：

(一) 非參賽選手不得提出申訴，任何採無理性之申訴，大會一概不受理。

(二) 凡比賽發生非規則或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審判委員會決定，其決定即為最終判定。

(三) 選手之參賽資格申訴，應於比賽開始前提出，其他申訴均應在該比賽後 1 小時內由選手主動提出，並繳交申訴保證金 3000 元，否則不予受理；申訴成立時保證金將全額退還，若否，則予以沒收。

(四) 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判定。

二十四、競賽管理：由本會負責各項競賽技術工作，裁判由本會聘請之。

二十五、保險事項：本比賽舉辦期間活動公共意外責任險由本會負責辦理，各參賽選手請務必依自行需要投保人身險事宜。

二十六、本賽事將於本會 FB 粉專進行網路直播，報名後視同同意將參與本次比賽期間之肖像權，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進行全程攝錄影、複製、製作各式文宣，或於電視、廣播及網站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、重製、編輯等非營利之推廣運用。

二十七、本競賽帶隊教師、指導教練、參賽選手、裁判、工作人員，得依大會秩序冊所列名單准予公假辦理。

二十八、本規程修正時亦同，未盡事宜現場另行公告。

二十九、比賽資訊

◆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官網 <http://www.twctdf.com>

◆DARTSLIVE TAIWAN 官網 <https://www.dartslive.com/tw/>

111年度中華盃全國飛鏢錦標賽

9/23 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活動中心

比賽會場交通資訊



開車路線：

- ◆行經高雄，走高屏大橋進入屏東市和生路，走和生路轉民生路至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。
- ◆行經國道3號高速公路，下麟洛交流道後左轉(往屏東市區方向)，走台1線，約7分鐘即可至國立屏東大學屏商校區。

